

江西金力永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江西金力永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18 年 11 月 18 日以电话、邮件、书面方式通知各位董事，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于 2018 年 11 月 26 日（星期一）以通讯方式召开。会议由董事长蔡报贵先生主持，会议应出席董事 9 名，实际出席董事 9 名。会议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经认真审议，通过如下议案：

1、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向中国进出口银行江西省分行申请授信额度的议案》

同意公司向中国进出口银行江西省分行申请授信，总授信额度不超过 11,000 万元，授信期限 2 年。同意授权公司董事长代表公司审核批准并签署上述授信额度内的一切文件，包括但不限于与授信、借款、抵押、担保、开户、销户等有关的合同、协议、凭证等各项法律文件。授权及担保事项，自董事会决议之日起两年内有效。

表决结果：赞成票，9 票；反对票，0 票；弃权票，0 票。

《江西金力永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向银行申请授信额度的公告》全文刊登于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上市公司信息披露媒体，供投资者查阅。

特此公告

江西金力永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 年 11 月 26 日